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二林鎮公所 函

地址：526021彰化縣二林鎮豐田里斗苑路4  
段636號

承辦人：技士 莊國益

電話：048969906#199

傳真：04-8954407

電子信箱：89600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二鎮建字第11500091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75800A\_1150009146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發佈修正「彰化縣二林鎮公所公園使用管理辦法」公告及令各1分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彰化縣二林鎮代表會第二十二屆第七次定期大會決議書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區公所(彰化縣二林鎮公所除外)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

副本：本所建設課



建設課 收文:115/06/29



DF1150009046 有附件